

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杭高院

联合培养博士后申请进站材料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份数
1	《博士后申请表》	2
2	专家推荐信（两位）	2
3	《博士后进站审核表》	2
4	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或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	2
5	有效证件复印件（身份证、护照）	2
6	《体检表》	1
7	《分子细胞卓越中心博士后申请表》	1
8	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表	3
9	本院留院承诺书（仅本中心博士生申请使用）	1
10	学历学位认证	2
11	留学回国人员证明	2

注：1、《博士后进站审核表》：应届博士毕业生需研究生部/院或就业指导中心签字并加盖公章；在职人员需盖人事部门签字并加盖公章；无人事劳动关系人员档案存放证明处加盖人事部门公章或人才服务机构公章；国外留学生、外籍博士和港澳台博士不盖章；

2、学位论文答辩决议书”须加盖博士毕业学校学位办公室公章或学位委员会公章；

3、《体检表》：体检时间为进站前3个月内，需县（区）级以上/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常规检查（含内科、外科、B超、胸透、尿常规），另加血样化验（肝功能）；

4、国外留学博士申请进站做博士后，除提供1~8项材料外，另需提供材料10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一式2份；材料11使馆教育部门签署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一式3份；护照复印件2份。

5、外籍博士申请进站做博士后，首先由合作导师所在单位按高级进修生身份报中科院国际合作处审批后，提供1~8项材料；

6、港澳台博士申请进站做博士后，按国内博士申请进站程序办理，提供1~8项材料。

7、《博士后研究人员进站备案表》是在博士后进站审批通过后，登录中国博士后网站下载。